

关于东莞勤上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报审计事项说明

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公司管理部：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我们”)作为东莞勤上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勤上股份”)董事会拟聘任的 2019 年年度审计机构,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公司管理部下发的《关于对东莞勤上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的关注函》要求,就勤上股份审计工作的进展情况以及是否与勤上股份在相关会计处理上存在分歧汇报如下：

一、审计工作进展情况

勤上股份于 2020 年 03 月 20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七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拟聘任我们为勤上股份 2019 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自上述议案通过后,我们启动了审计工作,包含与公司治理层、管理层进行沟通,编制总体审计策略、制定具体审计计划,对未审财务报表进行分析等。

沟通中我们发现,由于疫情原因,公司下属的龙文教育线下网点全部停业,大部分重要网点的复工未及预期,导致我们无法按原计划完成审计工作。

二、在相关会计处理上与勤上股份是否存在分歧

由于仅开展了初步的审计工作，尚未形成审计结论，在相关会计处理问题上与勤上股份未存在分歧。

注册会计师：杨格



注册会计师：钟章魁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20年4月9日